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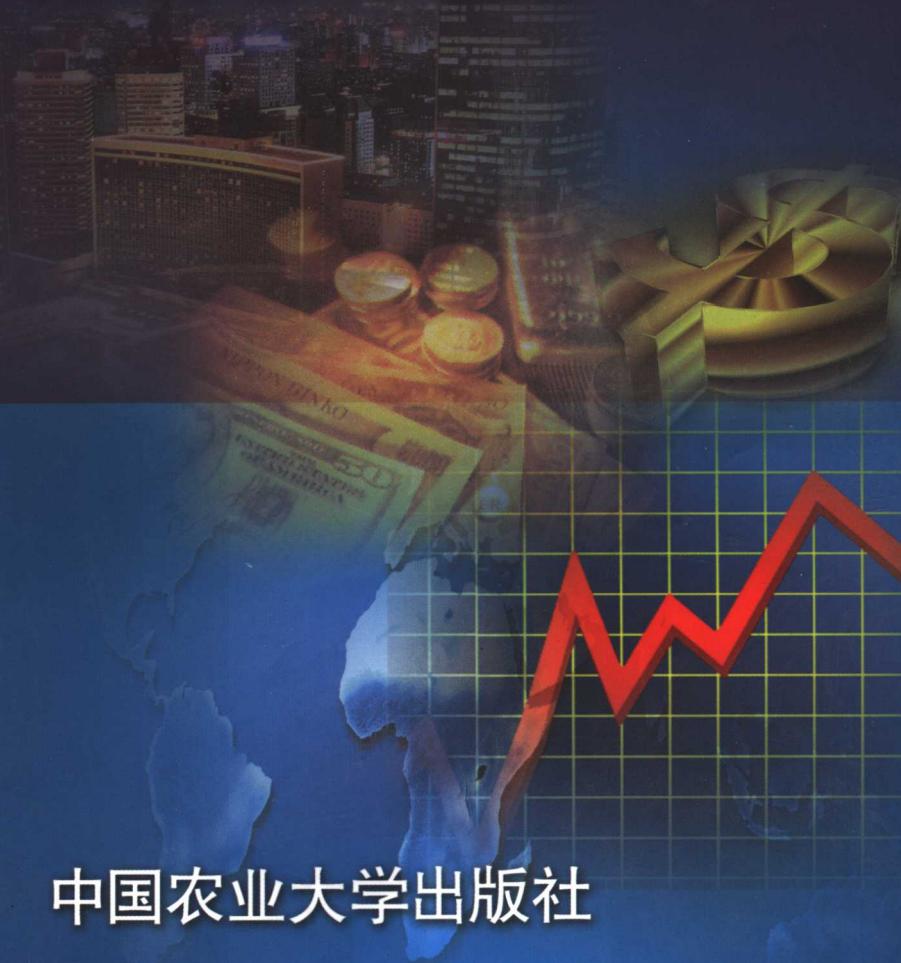


高等农业院校新世纪经管类系列教材

ECONOMICS OF MONEY AND BANKING

现代货币银行学

何广文 郭沛 主编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高等农业院校新世纪经管类系列教材

ECONOMICS OF MONEY AND BANKING

现代货币银行学

何广文 郭沛 主编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货币银行学/何广文,郭沛主编. —北京: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2004. 2
ISBN 7-81066-709-2/F · 60

I . 现… II . ①何… ②郭… III . 货币和银行经济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 FB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04142 号

书 名 现代货币银行学

主 编 何广文 郭 沛

策划编辑 魏秀云

责任编辑 魏秀云 郑 丽

封面设计 郑 川

出版发行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94

电 话 发行部 010-62731190,2620

读者服务部 010-62732336

编辑部 010-62732617,2618

出 版 部 010-62733440

网 址 <http://www.cau.edu.cn/caup>

E-mail caup @ public.bta.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莱芜市圣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规 格 787×980 16 开本 26.5 印张 475 千字

印 数 5 051~7 050

定 价 29.00 元

图书如有质量问题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主 编 何广文 郭 沛

副主编 戴胜利 王秀芳 刘永兰 陈 莉

编 者 (按姓氏拼音排序)

陈 莉(四川农业大学)

戴胜利(吉林农业大学)

范 静(吉林农业大学)

郭 沛(中国农业大学)

郭善民(河南农业大学)

何广文(中国农业大学)

蒋俊鹏(中国农业大学)

李莉莉(中国农业大学)

刘浩莉(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刘永兰(山西农业大学)

潘鹏飞(云南农业大学)

王秀芳(河北农业大学)

熊铭奇(华南农业大学)

熊 伟(莱阳农学院)

朱 冰(沈阳农业大学)

前　　言

1997年爆发的亚洲金融危机以及对其后的深远影响,再次印证了金融是现代市场经济的核心这种结论的正确性。那么,什么是金融?“金”指资金和资本,“融”指融通,“金融”是社会资金(资本)融通的总和。《新帕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中译本第二卷,E-J345~359,经济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中罗斯(Stephen. A. Ross)在金融词条的解释中认为,金融(finance)的基本内容主要是“资本市场的运营、资本资产的供给和定价”。罗斯强调的也是资本、资金问题。资金主要以货币形式存在,而银行则是资金融通的主要渠道。所以,货币和银行是金融业的源头和基础,证券业、保险业和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是在银行业务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学习货币银行学,也就成为研究金融问题的基础。

金融学最基本的命题有四个:一是有效市场理论;二是收益和风险理论;三是期权定价理论;四是公司金融理论。在研究范畴上,金融学与传统理论经济学明显不同。从宏观上看,金融理论包括货币信用理论、金融市场理论、国际金融理论、宏观金融管理理论等;从微观上看,金融理论包括银行管理理论、证券投资理论、期货与期权理论、保险理论、信托、租赁理论等。20世纪中期以来,金融学又在下列领域得以迅速发展:①金融深化理论;②金融创新理论;③货币政策理论;④金融管制理论;⑤金融市场理论;⑥公司融资理论;⑦金融自由化理论;⑧金融资产定价理论;⑨新货币经济学;⑩新金融中介理论;⑪金融工程学;⑫开放经济中的金融理论等。因而,金融领域也就成为整个经济领域中理论与实践最为复杂的领域。.

为体现经济学类专业核心课程和金融专业主干课程的风貌,在编写本书时,我们在以下两方面进行了初步探索:一是力争跟上时代与改革的步伐,尽可能地反映我国改革开放以来金融领域出现的新情况和新变化;二是广泛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为向读者提供一个较为完美的货币银行学理论体系,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还广泛参考了国内的货币银行学教材和专著,并参阅了一些国外的教材。但与其他教材不同的是,在强调基础理论、对制度的演变及政策沿革进行系统性阐释的同时,本书还着眼于求实,力求将现代货币银行理论与中国金融发展和改革的现实有机地融合起来,对实践中的重大金融理论问题也给予适当的关注。为便于读者自学,每章后面附有小结、重要概念、复习与思考题和参考文献。

本书主要包括货币信用理论、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三大部分,共分15章,分别

阐述了货币与货币制度、信用和信用工具、利息和利率、金融市场、金融体系、商业银行、投资银行、政策性银行、中央银行及货币政策、货币供求与均衡、信贷资金与信贷配给、金融抑制、金融深化与创新、金融危机、金融监管、国际收支与外汇。作为集体协作的成果,本书由何广文、郭沛担任主编并负责总纂和统稿,戴胜利、王秀芳、刘永兰、陈莉担任副主编。各部分编著者如下:何广文、李莉莉,第7章、第11章;戴胜利,第1章;王秀芳,第2章;陈莉,第3章;潘鹏飞,第4章;刘永兰,第5章;范静,第6章;朱冰,第8章;刘浩莉,第9章;郭沛、蒋俊鹏,第10章和第13章;熊铭奇,第12章;郭善民,第14章;熊伟,第15章。

在我国市场经济体制不断走向成熟的同时,金融体制改革也不断深化。改革开放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贷款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等金融法规的相继出台,客观上巩固了中国金融改革的成果。在本书稿件付梓之际,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还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本书编写时也吸收了这些法规的新内容。

本书既系统阐述了货币信用、银行、金融市场方面有关基本理论问题,又在吸收近年来我国金融体制改革、金融科学研究新成果的同时,阐述和介绍了有关必要的金融业务知识,具有较强的时代特色,除可供经济管理类大中专院校教学需要外,还可供经济金融理论和实际工作者参考。

金融事业正在迅猛发展,金融理论亦在不断创新,货币银行学理论与实践的内容亦日益丰厚,由于我们占有材料的局限性和学识所限,尽管我们做了很大的努力,书中仍有不足之处,承蒙专家和读者不吝赐教。

编者

2004年1月

目 录

1 货币与货币制度	(1)
1.1 货币的规定性和货币形式及发展	(2)
1.2 货币的职能	(8)
1.3 货币的层次	(14)
1.4 货币制度	(19)
2 信用和信用工具	(30)
2.1 信用概述	(31)
2.2 信用形式	(40)
2.3 信用工具	(48)
2.4 信用风险及其防范	(58)
3 利息和利息率	(63)
3.1 利息与利息率概述	(64)
3.2 利息率决定理论	(71)
3.3 利率市场化	(81)
4 金融体系	(91)
4.1 金融体系概述	(92)
4.2 金融机构体系概述	(93)
4.3 中国金融机构体系及其演变	(105)
5 商业银行	(116)
5.1 商业银行概述	(117)
5.2 商业银行的业务	(124)
5.3 商业银行的资产与负债管理理论	(130)
5.4 中国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134)
6 投资银行	(139)
6.1 投资银行概述	(140)
6.2 投资银行的作用和组织结构	(143)
6.3 投资银行业务	(152)
6.4 企业并购	(162)

6.5	投资基金的运作与管理	(167)
7	政策性金融机构	(172)
7.1	政策性金融机构概论	(173)
7.2	政策性银行的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	(181)
7.3	政策性银行发展的国际经验及中国的政策性银行	(189)
8	中央银行及货币政策	(199)
8.1	中央银行概述	(200)
8.2	货币政策一般理论	(206)
8.3	货币政策目标	(207)
8.4	货币政策中介指标和操作指标	(210)
8.5	货币政策工具	(211)
8.6	货币政策传导机制	(219)
9	金融市场	(226)
9.1	金融市场概述	(227)
9.2	货币市场	(233)
9.3	资本市场	(238)
9.4	衍生金融市场	(247)
9.5	证券交易所	(256)
10	货币供求与均衡	(266)
10.1	货币需求及货币需求理论	(267)
10.2	货币供给与货币创造	(277)
10.3	货币均衡	(286)
11	信贷资金与信贷配给	(300)
11.1	信贷资金的来源与运用	(301)
11.2	银行信贷能力	(316)
11.3	信贷配给	(318)
12	金融抑制、深化与创新	(322)
12.1	金融抑制	(323)
12.2	金融深化	(326)
12.3	金融创新	(333)
13	金融危机	(345)
13.1	金融危机概述	(346)
13.2	金融危机的成因	(351)

13.3 金融危机的危害	(358)
13.4 金融危机的防范	(361)
14 金融监管	(368)
14.1 金融监管概述	(369)
14.2 对商业银行的监管	(375)
14.3 对其他金融机构的监管	(380)
14.4 对金融市场的监管	(383)
14.5 中国银行业监管法的基本内容	(387)
15 国际收支与外汇	(391)
15.1 国际收支	(392)
15.2 外汇及汇率	(399)
15.3 外汇风险及管理	(406)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1 货币与货币制度

◆本章学习要点

◆货币的规定性

◆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层次

◆货币制度的构成要素

1.1 货币的规定性和货币形式及发展

在现代社会中,货币无处不在,人们的一切经济活动都与货币紧密相连,息息相关,但是,究竟什么是货币,需要做出理性的说明,货币“质”的规定性实际上是要解决“什么是货币”的问题。

1.1.1 货币质的规定性

1. 货币的产生 研究货币的产生是正确理解货币本质的关键,货币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长期发展的产物。商品是为了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种属性,使用价值是商品的有用性,是商品的自然属性,它的表现形式就是商品的自然形式。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是商品的社会属性,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只有通过与其他商品的交换才能证明其存在,并在其他商品上相对地表现出来。在交换活动中,一个商品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另一个商品上,即借助于另一个商品表现自己的价值;另一个商品则为表现价值服务,起着等价物的作用。在交换不断发展的进程中,逐渐出现了作为其他一切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或者说作为其他一切商品等价物的商品,这种商品就是货币。

在商品交换中,用一种商品的使用价值表现另一种商品的价值,这种商品就成为另一种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在商品交换发展的过程中,价值形式经历了四个发展阶段,即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扩大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和货币形式。

(1)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在原始社会后期,随着生产的发展,剩余产品开始出现。各部落生产的产品除了满足本身的消费需求外,还把多余的产品拿去交换。由于当时出现大分工,这种交换只是个别的带有偶然性的。在这种交换过程中,一种商品的价值,偶然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上,用公式表示就是:

$$1 \text{ 只羊} = 2 \text{ 把石斧}$$

在这一等式中,1只羊的价值通过石斧表现出来,1只羊值2把石斧,石斧成为羊的等价物。在简单价值形式中的等价物是偶然的、个别的等价物,商品的价值表现还很不充分。因为从简单价值形式上,只能看到一种商品和另一种商品相等,还看不出它是否在质上和所有商品都相等,也看不出它能否在量上和所有商品相比较。这种情况表明,在简单价值形式下,价值作为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凝结物的这种性质,交换比例以价值量为基础。还没有充分地显示出来。

(2)扩大价值形式。扩大的价值形式中,一种商品的价值已经不是偶然地表现

在某一商品上,而是经常地表现在一系列的商品上。如1只羊可以与2把石斧、或1捆羊毛、或1件上衣、或1袋小麦与其他商品相交换,这样,简单价值形式就逐步过渡到扩大的价值形式。所谓扩大的价值形式,就是一种商品的价值表现在和它相交换的一系列商品上的价值形式。用公式表示就是:

$$1 \text{ 只羊} = \begin{cases} 2 \text{ 把斧} \\ 1 \text{ 捆羊毛} \\ 1 \text{ 件上衣} \\ 1 \text{ 袋小麦} \end{cases}$$

式中,一个商品的价值已经不是偶然地表现在另一个商品上,而是经常地表现在一系列的其他商品上,因此,只有在扩大价值形式下,商品价值才第一次被表现为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凝结。一种商品可以按照不同的交换比例同许多商品相等,显示出交换的比例以价值量为基础,而不再是偶然确定的,从而把价值量更准确地表现出来。

然而,扩大的价值形式也有其弱点。首先,一种商品的价值表现仍是不完整的,在交换关系中每增加一种商品,就会增加一种表现商品价值的等价物,这样作为等价物的商品的链条可以无限延伸;第二,一种商品的价值表现也不统一,因为作为等价物的每一种商品都可表现处于相对价值形态地位的商品的价值;第三,位于等价物地位的不同商品之间是相互排斥的关系。所以内在矛盾难以解决,价值形式得以进一步发展。

(3)一般价值形式。在一般价值形式中,一切商品的价值都在某一种商品上得到表现,这种商品即是一般等价物。随着进入交换的商品日益增多,交换作为日益频繁,生产者逐渐把自己的商品先换成一种大家都愿意接受而又可经常用来交换的商品,然后,再去换取所需的商品。这样,自发地逐渐分离出一种作为交换媒介的商品,商品交换都通过这一媒介物进行。所有的商品的价值同时表现在一种商品上的价值形式。用公式表示就是:

$$\begin{cases} 2 \text{ 把石斧} \\ 1 \text{ 捆羊毛} \\ 1 \text{ 件上衣} \\ 1 \text{ 袋小麦} \end{cases} = 1 \text{ 只羊}$$

从扩大的价值形式到一般价值形式,完成了一次质的飞跃,从直接的物物交换发展为通过一般等价物做媒介的间接交换:商品要交换时先要换成媒介品,即先要求媒介表现自己的价值,而一旦这个过程实现,就可方便地用媒介换取自己所需要的其他商品。

在一般价值形式上,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并不是固定的,它因时因地而不同。此时此地可能采用这种商品充当一般等价物,而彼时彼地可能采用另一种商品充当一般等价物。一般等价物不固定,限制了不同时间、不同地点的商品交换。在我国历史上不同地区和民族使用贝、玉、弓、箭、刀、铲、皮、帛、布、粟、牛、马等充当一般等价物,这些等价物因计数不便或携带不便或易于损坏而逐渐被淘汰,当一般等价物最后固定在某种特殊商品上时,一般价值形式就过渡到货币形式,这时货币就产生了。

(4)货币形式。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不断发展,交替地起一般等价物作用的几种商品中必然会分离出一种商品经常地起一般等价物的作用。这种特殊的商品就是货币。执行着货币的职能,成为表现推广量和实现价值的工具。货币形式与一般价值形式并没有根本的区别。所不同的是,一般价值形式中的一般等价物是不同的,在货币形式中一般等价物同金(或银)本身的自然形态固定地结合在一起了。金(银)为何适宜作货币?因为金(银)质地均匀,具有可分性、可合性、耐磨性的特点,并且在空气中不易氧化,体小值大,又与人的生产和生活不易发生冲突,因此说“金银天然不是货币,货币天然是金银”。

综上所述,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它是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阶段和价值形式长期演变的产物,当所有商品的价值都由货币来表现时,货币就独占了价值形态的位置,成为商品社会价值的天然代表。同时货币具有了流通性、普遍接受性、社会垄断性和排他性,这些为一般商品所不具有的基本特性,就是马克思对货币起源的理论分析中让我们看到的商品的价值表现是“怎样从最简单的最不显眼的样子一直发展到炫目的货币形式”。

作为一般等价物的货币,还必须具备以下一些必要条件:

①价值的稳定性(stability of value):这是货币的先决条件。货币价值如波动剧烈,不但损害货币的功能,且必引起整个经济的大紊乱。正像尺子衡量长度,需要自身的长度固定一样。

②数量上的有限性:正是由于其数量上有限,货币才成为被人们持续性地追求的对象。

③普遍接受性(general acceptability):这是货币的基本特征。即货币必须为公众所普遍接受,如不为人们所接受,则不能成为货币。

④供给富有弹性(elastic supply):即货币必须能随着商品生产和交换的需要而有弹性的伸缩。货币能否满足此条件,关系到币值的稳定与否,这是货币能否发挥一般等价物作用的重要条件之一。商品货币之所以先后退出历史舞台,主要因为其供给缺乏弹性,不能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

⑤分割性(divisibility):这是为适应交易所需。交易数额有大有小,货币应有分割的特性,如货币除有各种不同面值外,还有各种小额辅币。

⑥易于辨认与携带(cognizability and portability):这是保证货币被普遍接受的前提条件。如果很容易被仿制,则必引起流通界的混乱;同时,也要容易被携带和运输,才能保证公众愿意接受它。

2. 货币的本质

(1)马克思关于货币本质的论述。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反映着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

①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马克思在坚持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从货币的起源出发揭示了货币形式本质的面纱。马克思认为,货币无非是在商品交换发展过程中从商品界分离出来的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一种特殊商品。这就是说,货币是商品,但它与普通商品不同,是特殊的商品。关于货币是商品包含两层意思:一是货币的前身是普通商品,它是在交换过程中逐渐演变而成为货币商品的;二是由普通商品成为货币商品后,仍然保持着商品的二重性——使用价值和价值。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如粮食可以吃,黑板擦可以用来擦黑板;但同时,充当货币的商品,又都是劳动产品,都凝结着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也都具有价值。

但是货币只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同普通商品是有区别的,其区别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货币是表现一切商品价值的材料。在货币出现以前,一种商品的价值是通过同另一种商品相交换而表现出来的,在货币出现后,部分价值直接通过和货币相比较表现出来。在商品世界中,普通商品直接以使用价值的资格出现,而货币则是以价值的一般代表资格出现,货币成为衡量表现一切商品价值的材料。其次,货币具有和一切商品相交换的能力。一般商品,由于它只能以特定的使用价值去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因而任何一个普通商品却不能和其他一切商品直接相交换。但货币则不然,谁有了货币,谁就占有价值,就能从社会上获得任何的使用价值。因此,在商品经济社会中,货币便成为每个商品生产者所追求的对象,这就使得货币具有直接地同一切商品相交换的能力。

②货币反映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马克思指出:“货币代表着一种社会生产关系,即又采取了具有一定属性的自然物的形式”。货币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相互交换劳动的关系。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中,只有通过商品交换,通过货币这个一般等价物作为媒介来进行,生产商品的劳动社会性才能得到承认,其所有者才能从社会上取得自主所需要的商品。所以,商品与货币的交换,实质上就是通过商品生产者之间劳动的交换来实现他们之间的社会联系,即社会生产关系。

(2)西方经济学家关于货币本质的不同观点。

①货币金属论。货币金属论也称为金属货币论,其基本观点是:货币天然是贵金属、天然是财富,因此货币必须具有金属的内容和实质价值,不能由其他物品所代替。他们还认为,生产只是创造财富的前提,流通才是财富的直接来源。

在货币金属论的发展历史上,重商主义的理论和亚当·斯密的学说占首要地位。他们所处的是在西欧封建制度逐步解体,资本主义进入初步发展的16、17世纪,最大限度积累货币是新兴资产阶级实行原始积累的最主要方法,他们把货币看成是惟一的财富,他们认为:一个人货币多,财富便多了;一个国家货币多了,国家便富裕了。因此,国家应该尽力保存货币,不使货币外流。在对外贸易中,坚持少买多卖的原则,为国家聚敛财富。这种把货币等同于贵金属的观点,后人称之为“货币金属论”。

货币金属论者把货币等同于贵金属的观点是极其错误的,他们把货币看成是惟一财富,把流通看成是增加财富总量的惟一源泉,也是不对的,并且还认为,金属货币,才是真正的货币,不具备实质价值的货币就不能担任货币职能,并且进而否定纸币,这也是不对的。

②货币名目论。货币名目论基本观点是:货币不是财富,它只是例行交换的技术工具,是换取财富的要素,是一种价值符号。因此,货币不具有商品性,没有实质价值,而只有名目上的存在。他们还认为:虽然货币是贵金属铸造的,但货币的价值不是货币本身所具有的,而是由国家的权威规定的。

货币名目论稍后于货币金属论而兴起。货币名目论者看到了货币符号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事实,这是货币金属论者恰恰没有看到的一点。但货币名目论者却走上了另一个极端。首先,他们否定货币的商品属性,认为货币是票券的支付手段,是一种票据,一种符号,所以货币在执行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职能时可以用票券和凭证代替。然而,票据和凭证本身不是货币,只是一种流通工具,是货币符号。由名目论者把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架空,认为它们可以脱离价值实体而独立存在显然是错误的。其次,他们认为货币是国家法律的产物,是由国家权威规定的。国家政权固然可以指定币材,确定其价格标准,但这不是货币的创造,并不能决定纸币的价值,纸币流通规律不是国家所能左右的,所以这也是错误的。

综上所述,货币金属论和货币名目论都抓住货币的一个侧面来论述货币的本质,因而都是片面的。基本错误是把货币的本质与货币的职能混为一谈,都只是从货币的某些个别职能来认识货币的本质,货币金属论排除可以由不足值的金属以至由完全没有价值的纸币来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的可能性,而货币名目论者则把金

属货币的价值抛在一边。

③凯恩斯(Keynes)关于货币本质的观点。在货币本质观上,凯恩斯认为,货币是由于债务支付和商品交换的一种符号,这种符号是由“计算货币”的关系而派生的。所谓“计算货币”,是一种观察上的货币,是货币的基本概念,它表示为一种计算单位。这种计算单位用符号或称号来表示,如欧元、美元等。经济生活中的债务和一般购买力就是通过这种计算单位的符号来表现的。

人们会很自然地问:没有实质价值的货币为什么能成为履行债务和作为购买力的表现形式?计算货币这个符号或称号从何而来呢?凯恩斯用国定货币来说明的。他认为,货币契约的一个特征,是国家或社会不但要强制履行以计算货币的缔结的契约,而且还要决定此种契约的合法性,所以国家才能凭借权力创造它,并有权随时变更。在这里,国家行使着至高无上的权威,而货币只是国家的创造物。

1.1.2 货币形式的发展

1. 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是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货币,早在金属出现以前,曾经充当过交换媒介的那些特殊商品,如贝壳、兽皮、齿角、猎器、农具等都曾在不同时期充当过货币,在我国古代,最早的货币是作装饰品的珠、玉、贝等,象征着祥瑞和驱恶避邪,人们乐于接受。特别是贝作为货币,具有坚固耐磨,便于携带和天然单位等特点。所以它的使用范围较广、流通时间较长。由于实物货币保持原来的自然形态,则有一大缺点。例如,实物货币的体积笨重,值小体大不易携带运输,又不易分割成较小单位,无法充当理想的交易媒介,有碍于商品的交换,也不适于做价值标准和储藏手段,于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时代的演变,实物货币也就逐渐被金属货币所代替。

2. 金属货币 金属货币,凡是以金属为币材的货币均称之为金属货币。铜、银、金等都充当过货币材料,发挥过货币的作用。作为金属货币应具有如下条件和特征:①普遍接受性;②价值稳定性;③价值均质可分性;④轻便和易携带性。正是由于金、银、铜等金属具备了这些条件和特点,比起任何商品货币更有效发挥货币的职能。

3. 代用货币 代用货币是代表金属货币使用的纸币或银行券,通常是由政府和银行发行,其本身价值低于货币价值,是一种不足值货币,但都有十足金银为保证,可分为兑现纸币和不兑现纸币。兑现纸币是可随时向发行的银行兑换铸币或金银条块的纸币,其效力与金属货币完全相同,且有携带便利,避免磨损和节省金属等优点;不兑现纸币是不能兑换金属铸币或金银条块的纸币,是流通中的货币符

号,虽无币材价值却有货币价值,代用货币的发行数量仍取决于金属准备量,不能满足增加货币量的需求,况且,大量闲置的金属准备只存放在仓库里,造成巨大的浪费。随着本位制的崩溃,代用货币便由信用货币取代。

4. 信用货币 信用货币是由银行提供的信用流通工具。其本身价值远远低于其货币价值,而且不再代表任何贵金属,不能与金属货币兑换,实际上信用货币已经成为一种货币价值符号。

信用货币是代用货币进一步发展的产物,而且也是目前世界上几乎所有国家采用的货币形态。信用货币作为一般的交换媒介须有两个条件:一是货币发行的立法保障;二是人们对这种货币抱有信心。

信用货币的主要形态有:

(1)辅币。辅币多以贱金属铸造,本身所含的金属价值低于其货币价值,一般由政府独占发行,其功能主要承担小额或零星交易中的媒介手段。

(2)纸币。纸币一般由一国中央银行发行,其功能主要承担人们日常生活用品的购买手段。

(3)银行存款。存款是存款人对银行的债权,对银行来说,这种货币又是债务货币。银行存款种类很多,主要有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此外随着信用的发展,一些小额交易,如顾客对零售商的支付,职工的工资等,也广泛使用这类的货币。

(4)电子货币。电子货币是指电子计算机系统存储和处理的存款。顾客在购物,享受服务或通过网络进行交易时,计算机自动将交易金额分别记入双方的银行账户。它具有转移迅速、安全和节约费用的优点,是货币形式发展的新趋势。

1.2 货币的职能

关于货币的职能问题,经济学家有不同的表述方法,在本节,我们首先介绍一下马克思主义货币信用理论关于货币职能的表述,然后再将其与西方货币银行学理论对于货币职能的表述进行比较。

1.2.1 马克思关于货币职能的论述

马克思的货币理论认为,货币在与商品的交换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价值尺度、流通手段、储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五种职能。其中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最基本职能。

1. 价值尺度(standard of value) 货币在表现商品的价值并衡量商品价值量